资阳市大学中专招生委员会

文件

资阳市教育和体育局

资市招委〔2022〕2号

资阳市大学中专招生委员会

资阳市教育和体育局

关于印发资阳市2022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暨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县（区）招委、县（区）教育和体育局，各直属学校：

现将《资阳市2022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暨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工作实施意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资阳市大学中专招生委员会 资阳市教育和体育局

2022年3月11日

资阳市2022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暨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工作实施意见

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14〕35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府发〔2016〕20号）精神，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教基二〔2016〕4号）、《四川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川教〔2017〕107号），结合资阳实际，现就资阳市2022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暨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实施“两考合一”

从2022年起，我市实行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两考合一”（简称“中考”，下同）。中考既是应届初中毕业生学业水平考试，衡量学生达到国家规定学习要求的程度，也是我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的基本依据，应届初中毕业生都必须报名参加考试。

二、招生计划

（一）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计划

市招委、市教育和体育局根据各县（区）2022年初中毕业生生源情况、各高中阶段学校容量和两类高中协调发展等情况，下达各县（区）招生计划。

各县（区）普通高中学校、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计划

|  |  |  |  |
| --- | --- | --- | --- |
| 县（区） | 普通高中招生计划数 | | 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计划数 |
| 班级数 | 招生计划数 |
| 雁江区 | 121 | 5555 | 5555 |
| 安岳县 | 146 | 7957 | 7957 |
| 乐至县 | 60 | 3273 | 3273 |
| 合 计 | 327 | 16785 | 16785 |

（二）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招生计划，待省上下达后在资阳市教育考试院官方网站上向社会公布，由各县（区）招办按省下达计划向各学校及考生公布。

三、报名工作

**（一）报考条件**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2．身体状况必须符合报考规定要求，户籍或学籍在资阳市辖区内。

3．应届初中毕业生、往届初中毕业生、具有同等学力者。

4．报考普通高中的往届初中毕业生、同等学力者年龄不超过18周岁（2004年9月1日后出生）。

5．报考中等师范学校或其他学校师范类专业的考生还须具备学习师范专业的素质。

6．下列对象不能报考：

（1）九年义务教育阶段在校学生。

（2）高中阶段教育各类学校在籍学生。

（3）应届初中毕业生综合素质评价为D等，受记过以上处分未撤销者。

**（二）报名时间、要求**

2023届（初二）学生参加生物、地理两科考试不参加网上报名。2022届（应届）初中毕业生必须参加网上报名。

1．请考生于2022年3月18—22日下午18：00前在报名网址[www.zyzkb.net](http://www.zyzkb.net)上进行报名，逾期不再补报。往届生、市外应届初中毕业生回户籍所在地报考，先到户籍所在地设置的报名点登记后，再进行网上报名。

2．考生报名时，需出具二代居民身份证或户口簿；往届初中毕业生须交验毕业证、同等学力考生须交验同等学力证明；市外应届初中生（户籍在资阳市辖区内）须提供就读学校学籍证明、学校所在地的县（市、区）教育部门出具的生物、地理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证明。

3．初中在校生、应届初中毕业生及小学生报考艺术、体育类院校和综合类院校艺术、体育类专业，应届初中毕业生、往届初中毕业生报考师范院校师范类艺术、体育专业，考生报名等均按省招考委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4．各县（区）招办、各报名点要将报名时间、报名地点、报名办法向考生、社会公布。各报名点要加强对考生报名资格的审查。

**（三）报考费用**

考生报名时每人交纳报名考试费60元（含文化统考费、体育与健康考试费、实验操作考试费）。各县（区）招办须于3月23日下午16：00前完成本辖区内所有报考学生的信息核对修正，考生于3月24—26日下午17：00前进行网上缴纳报名考试费。网上缴费不成功或未完成网上缴费的考生，其报名信息无效。

**（四）采集考生电子照片**

报名工作结束后，各县（区）招办自行确定时间采集考生电子照片，考生电子照片采集规格要求为免冠白底证件标准照，照片规格大小为210ｘ280。

四、规范招生宣传工作

为规范有序开展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宣传工作，市教育考试院将统一编印《资阳市2022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考指南》（简称《中考指南》，下同），市内各招生学校均须在《中考指南》上进行统一宣传，一律不准私自到生源学校进行宣传。各招生学校提供的招生简章内容要客观真实，不得有虚假成分，招生简章经学校领导审核签字后上报市教育考试院。印制《中考指南》的成本费用由各学校分担，不得向学生收取印刷费用。坚决杜绝扣压考生《中考指南》等宣传资料的行为，坚决打击不向考生提供招生信息和提供虚假不实信息的行为。

五、普通高中招生

**（一）规范招生管理**

所有公办、民办普通高中按市教育和体育局批准的范围、标准和方式同步招生。具有就读地连续三年初中学籍的毕业生以及符合条件的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可在就读地和流入地参加考试和招生录取。所有公办、民办学校的招生录取均以学生中考成绩为依据，一律不得举行自主招生考试。

**（二）严格执行招生计划**

1．各县（区）要按照普通高中与职业学校招生规模大体相当的要求，严格执行年度招生计划，不得无计划招生和超计划招生、提前招生。起始年级不得出现超过55人大班额。除本条第（三）款、（五）款规定的情况外，普通高中学校必须按照下达的招生计划，在符合相关规定的范围内招生，不得违规跨区域、超计划招生，严禁招收择校生。民办普通高中按照报备的招生计划，依据《民办教育促进法》等法律法规可在规定范围内招生。

2．凡在我市报名参加中考的外地学生（具有就读地连续三年初中学籍的毕业生、符合条件的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和户籍在我市的外地学生回来报考）与市内就读学生等同对待、纳入全市的统一招生计划，各县（区）要做好户籍在我市的外地学生回来报考的地理、生物两科学分互换工作。

**（三）规范返乡学生招生**

在市外参加中考且中考成绩达到初中毕业地区同类高中学校录取成绩的返乡学生，各县（区）可以根据学校的承载能力，组织本地相应的同类高中学校开展招录，未达到其初中毕业地区普通高中录取成绩的，市内公办普通高中学校不得招录。学校在有空余学位且不产生大班额的前提下可在统招计划数的5%以内招录返乡学生，招录的返乡学生不占学校统招计划。

**（四）严格执行指标到校规定**

各县（区）要按照《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5年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统招公费生计划定向分配到校工作的通知》（川教函〔2015〕208号）和《资阳市2015年普通高中招生制度改革方案》（资教函〔2015〕47号）精神，修订完善本县（区）定向分配到校工作方案，将公办省级示范普通高中统招计划50%以上的比例均衡分配到服务区内每所初中学校，并及时向社会公布，确保定向分配到校工作公开透明、阳光公正。各县（区）定向分配方案和定向分配情况请于5月底前报市教育和体育局学校教育体育二科。

**（五）艺体班招生**

**1．艺体班招生学校和专业**

（1）雁江区

资阳中学：排球、篮球、田径、足球、音乐、美术

雁江区伍隍中学：排球、篮球、田径、足球、体操、美术

雁江区第一中学：篮球、田径、足球、体操

资阳外国语实验学校：篮球、足球、田径、音乐、舞蹈、美术

（2）安岳县

安岳中学：排球、足球、篮球、田径、音乐、美术。

安岳实验中学：田径、篮球、武术、乒乓球、足球、音乐、美术、舞蹈、书法。

（3）乐至县

乐至中学：田径、足球、篮球、音乐、美术。

乐至仲良中学：田径、足球、篮球、武术、音乐、美术、体育摔跤。

**2．艺体班招生计划**

省一级示范性普通高中学校艺体班招生人数控制在本校统招计划的5%以内，其余普通高中学校艺体班招生人数控制在本校统招计划的10%以内，普通高中艺体班招生不占学校统招计划名额。各校专业招生计划由学校报各县（区）教育和体育局审核备案后执行。

**3．专业测试**

填报了艺体招生志愿考生的专业测试工作，由各县（区）教育和体育局统一制定专业测试标准、统一时间组织进行。考生专业测试工作在中考志愿填报工作结束后进行，具体测试时间由各县（区）自定。

**4．专业测试免试生**

应届初中毕业生在三年初中学习期间，参加资阳市教育和体育局举办或批准举办的艺术比赛获得一等奖的学生（集体项目的领唱、领舞和主要演奏的学生）、参加全市体育比赛获个人第一名、集体前三名的主力队员（以比赛秩序册为准），免试相关专业测试，文考成绩上线后，优先录取。

**5．特招生**

应届初中毕业生在三年初中学习期间，由市教育和体育部门派出并代表资阳市参加由教育体育部门牵头举办的全国、全省体育、艺术比赛，获得个人前6名，集体前8名的主要人员（体育队员），免试相关专业测试，参加中考后根据考生填报的学校志愿，经县（区）教育和体育局的推荐报市教育和体育局批准，特招入校就读。

各县（区）教育和体育局、有关单位要对艺体班招生中的专业免试生、特招生的资格进行审查，并在考生所在学校、县（区）招生考试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

**（六）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基地班招生**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与雁江区第一中学合作举办的民航飞行专业基地班面向全市招生110人，各县（区）教育和体育局、各生源学校要积极主动配合招生学校做好宣传工作。报考条件、招生规定、体检面试时间等详见《2022年雁江区第一中学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基地班招生简章》。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基地班招生计划不占雁江区教育和体育局下达给雁江区第一中学的统招计划。

**（七）严格规范学籍管理**

各县（区）于5月30日前，将下达给各普通高中学校的招生计划报市教育和体育局学校教育体育二科备案。新生办理入学手续后，各普通高中学校按市教育和体育局设定规模建立新生学籍。艺体班招生、市外（返乡）学生招生由招生学校填报《资阳市2022年普通高中艺体班招生统计表》（附件1）、《资阳市2022年普通高中市外（返乡）学生招生统计表》（附件2），经县（区）教育和体育局审核，**于9月20日**前报市教育和体育局学校教育体育二科审定后，方可建立学籍。

六、中等职业学校招生

**（一）招生资质**

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师学院、农广校，下同）、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院校招生，必须按照省、市文件规定要求有序规范进行。未经四川省教育厅认定招生资质、不在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具有招生资质的中等职业学校名单内的学校，不准在资阳市辖区范围内进行招生。

**（二）招生区域**

市内市级及以上重点中等职业学校、市直中等职业学校在全市范围内招生，其余市内中等职业学校不得跨县（区）招生。具有在全市范围内招生资格的市内中等职业学校，应主动与各县（区）教育和体育局接洽，按县（区）教育和体育局的要求和统一安排规范有序地开展招生工作。

**（三）艺术班招生**

1．艺术班招生学校及专业

乐至县高级职业中学：音乐表演、舞蹈表演、绘画

2．艺术类专业招生人数，包括在县教育和体育局下达的招生计划内，专业测试工作与普通高中艺体班专业测试同标准、同时间进行。

**（四）自主招生**

中等职业学校自主招生生源范围：往届初中毕业生、往届高中毕业生、未就业愿意接受职业教育的大学毕业生、普通高中在籍学生中愿意转到职业学校接受职业教育的学生以及其他愿意接受职业教育的社会各类人员。各中等职业学校不准对应届初中毕业生进行自主招生。各中等职业学校严格按自主招生生源范围进行自主招生，录取后注册学籍。

**（五）拓宽招生渠道**

各地、各校要大力引导应往届初中毕业生、未升学普通高中毕业生、城乡劳动者、退役士兵、青年农民、外出务工人员、在职职工等接受中等职业教育。中等职业学校招收往届初中毕业生等劳动者，应当实行全日制教育与非全日制教育并举。要积极贯彻我省《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开创新时代“三农”全面发展新局面的意见》等文件精神，落实好职业教育和培育模式，积极服务社会经济发展。

**（六）严格学籍管理**

各县（区）教育和体育局于5月30日前，将下达给本县（区）内各中等职业学校的招生计划和下达给本县（区）外在全市范围内具有招生资格的市内中等职业学校的招生计划，报市教育和体育局学校教育体育二科备案。新生办理入学手续后，各职业学校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建立新生学籍。

七、志愿填报工作

报考高中阶段学校招生的考生，都必须填报志愿。考生志愿在规定的填报时间段结束后，任何人不得更改。

普通高中学校代码、高中艺体班专业代码、中等职业学校代码及专业代码，在《中考指南》上公布。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学校代码、招生计划及专业代码，在资阳市教育考试院官网上公布。

考生填报志愿分两次进行，具体时间如下：

**（一）第一次填报志愿时间：5月6日—9日。**

考生志愿填报学校类别：**普通高中学校**（含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基地班，下同）、**三年制中等职业学校**两大类学校。志愿填报网址：[www.zyzkb.net](http://www.zyzkb.net/)。

填报志愿批次顺序：

1．提前批录取学校：普通高中艺体班招生学校、雁江区第一中学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基地班、中职学校艺术类专业。

（1）普通高中艺体班、中职学校艺术类专业设置一个学校志愿、一个专业志愿。

（2）雁江区第一中学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基地班设置一个专业志愿。考生体检、面试合格的考生方可填报志愿。

2．第一批录取学校：普通高中学校，设置三个学校志愿。

3．第二批录取学校：市内中等职业学校（含普职融通班），设置三个学校志愿、二个专业志愿。

考生报考普职融通班需填第一专业志愿。

4．考生报考省属及跨市、州中等职业学校不在本次填报志愿。

志愿填报工作结束后，各县（区）招办打印出考生志愿表，交考生签字确认后由各县（区）招办留存。

**（二）第二次填报志愿时间：6月30日—7月3日。**

考生志愿填报学校类别：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师范类）学校、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非师范类）学校。志愿填报网址：[www.zyzkb.net](http://www.zyzkb.net/)。

填报志愿批次顺序：

1．第一批录取学校：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师范类）学校，设置二个学校志愿、二个专业志愿。

2．第二批录取学校：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非师范类）学校，设置二个学校志愿、二个专业志愿。

已被普通高中学校录取的考生，不得填报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学校志愿；已被三年制中等职业学校录取的考生可以填报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学校志愿。

考生填报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学校志愿时，通信地址填写家庭住址，以方便考生接收录取通知书。

八、考试工作

**（一）考点设置**

中考考点原则上设在普通高中学校内，设置考点的学校，办考条件要达到规定标准。

**（二）考试**

**1．考试科目及各学科分值**

（1）考试科目

语文、数学、英语、文科综合（道德与法治、历史）、理科综合（物理、化学）、地理、生物、体育与健康、理科实验操作。

（2）各科满分分值

语文150分，数学150分，外语150分（含听力测试30分），文科综合200分（道德与法治100分、历史100分），理科综合200分（物理100分、化学100分），地理100分生物100分，体育与健康80分，理科实验操作30分（物理、化学各15分）。

（3）考试结果运用

考生实际得分作为毕业成绩，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成绩按以下方式折算。

|  |  |  |
| --- | --- | --- |
| 学科 | 折算方式 | 折算后满分 |
| 语文 | 实际得分×100% | 150 |
| 数学 | 实际得分×100% | 150 |
| 英语 | 实际得分×100% | 150 |
| 道德与法治 | 实际得分×80% | 80 |
| 历史 | 实际得分×70% | 70 |
| 地理 | 实际得分×20% | 20 |
| 物理 | 实际得分×100% | 100 |
| 化学 | 实际得分×90% | 90 |
| 生物 | 实际得分×20% | 20 |
| 体育与健康 | 实际得分×100% | 80 |
| 理科实验操作 | 实际得分×100% | 30 |
|  | 合计 | 940 |

**2．考试时间**

（1）初中2022届

|  |  |  |  |  |
| --- | --- | --- | --- | --- |
| 6月13日 | | 6月14日 | | 6月15日 |
| 上午 | 下午 | 上午 | 下午 | 上午 |
| 9:00-11:00 | 3:00-5:00 | 9:00-11:00 | 3:00-5:00 | 9:00-11:00 |
| 语文 | 理科  综合 | 数学 | 文科  综合 | 英语 |

1. 初中2023届

|  |  |  |  |
| --- | --- | --- | --- |
| 6月16日 | 上午 | 9：00—11：00 | 生物、地理 |

生物、地理考试同堂分卷进行。命题工作由市教育和体育局负责，制卷、组织考试和阅卷工作由各县（区）教育和体育局负责。

（3）体育与健康考试工作，在5月15日前完成，具体考试时间由各县（区）自定。

（4）理科实验操作考试工作，在5月15日前完成，具体考试时间由资阳市教育技术装备电教所规定。

（5）艺体班招生专业测试工作，在5月25前进行，具体测试时间由各县（区）自定。只有填报了普通高中学校艺体班、中职学校艺术专业志愿的考生，才能参加专业测试。

**（三）加强试卷安全和疫情防控工作，确保考试安全**

**1．考试安全要求：**各县（区）招委、教育和体育局要把安全工作放在考试工作首位，要高度重视试卷安全和人员安全工作。试卷安全保密实行“一把手负责”，加强领导，加强管理，确保试卷万无一失。

考前要组织人员对各考点保密室进行检查验收，对保密室建设不合格的取消考点设置资格。在试卷的领取、运送、保管过程中，要有公安人员参与、专车护送；在试卷流转、使用各个环节的交接要严格签字手续，实行无缝对接。试卷的保管要选派思想素质好、工作责任心强的同志24小时守护（人数不少于3人，其中要有1名公安人员）。试卷守护人员不得掌管保密室、保密柜钥匙。保密室、保密柜钥匙指定2人分开分别保管。保密室门、柜封条的启封指定专人负责。

考前要加强对师生进行安全教育、考风考纪教育，组织师生进行应急演练，加强食品卫生和交通安全工作，确保考生安全、考试安全。

**2．疫情防控要求：**各县（区）招委、教育和体育局要加强考试的疫情防控工作，制定中考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并进行演练，严格措施办法，落实责任，把考试环节的疫情防控工作抓严抓实，确保考试工作顺利实施。

九、评卷工作

**（一）评卷安排**

1．评卷工作由市教育考试院统一组织，雁江区教研室和招办具体组织实施，中考评卷场设在雁江区，实行网上评卷，各县（区）招办派出1名人员参加评卷扫描工作。各县（区）招办于6月15日下午5：00前将答题卡送到评卷场，6月15日下午—17日完成答题卡扫描包括完成图片分割等数据处理工作，6月19日—21日上午完成评卷工作。

2．评卷教师由雁江区教育和体育局统筹协调，选聘政治素质好、业务水平高、当年无子女和直系亲属报考的学科教师参加评卷工作。评卷工作开始前要对评卷教师进行评分细则、评分标准、网上评卷技术的培训，要正确掌握评分标准，确保评卷质量。

**（二）考生成绩**

考生的原始成绩作为毕业成绩，由市教育考试院下发给各县（区）教育和体育局，各县（区）教育和体育局认定等级（合格或不合格），并通知学校和考生。

考生的原始成绩按规定折算后作为升学录取成绩，由市教育考试院于6月24日前以等级形式通知各县（区）招办，考生等级成绩以A（5级）、B（5级）、C（5级）、D（5级）呈现。

**（三）查分**

需查分的考生于6月25日下午5：00前到各县（区）招办登记。各县（区）招办于6月25日22：00前将查分考生名单和查分学科用电子邮件上传市教育考试院。

十、各批次学校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的划定

**（一）提前批录取学校分数线**

1．普通高中艺体班招生学校：考生专业分数线、文考分数线由各县（区）教育局划定。

2．雁江区第一中学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基地班招生不划分数线，在体检合格考生中按成绩从高到低录取。

**（二）第一批录取学校（普通高中学校）分数线**

市教育考试院按照县（区）普通高中招生计划扩大12%比例，划定各县（区）普通高中招生文考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以等级形式），各学校不准招收等级分数线下考生。

**（三）第二批录取学校（市内中等职业学校）分数线**

市内中等职业学校不划录取控制分数线，招生学校按照本校招生计划根据考生志愿、按考生成绩从高到低录取。

**（四）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学校分数线**

先划定考生填报志愿资格分数线，再根据考生填报志愿人数，按照省教育考试院下达给我市的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学校招生计划，划定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学校录取控制分数线。

十一、录取照顾政策

**（一）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学校和三年制中等职业学校录取照顾政策**

报考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学校和三年制中等职业学校录取照顾政策，按省招考委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二）普通高中学校招生录取照顾政策**

1．对资阳市直接参与救治新冠肺炎患者的一线医务工作者子女和资阳市支援湖北医疗队全体人员子女，就读我市普通高中的录取照顾政策，按《资阳市教育和体育局资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资阳市直接参与救治新冠肺炎患者的一线医务工作者和支援湖北医疗队全体人员子女入园入学关心关爱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资教体发〔2020〕8号）精神执行。

2．“三侨生”报考普通高中在升学考试总分上加5分。

3．军人子女录取照顾政策按照《资阳市军人子女教育优待办法实施细则》有关规定执行。

十二、录取工作

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招生录取工作，按照“分批次、按志愿、按升学成绩从高到低”的录取原则进行录取。录取组织工作由各县（区）招委、教育和体育局组织进行。各县（区）教育和体育局负责通知具有全市招生资格的学校，派人参加本县（区）高中、中职录取工作。

录取批次顺序为：提前批录取学校、第一批录取学校、第二批录取学校。

各县（区）在普通高中招生录取结束后，立即将高中录取考生名单公布，将录取结果通知考生本人。

**（一）提前批录取学校：**普通高中艺体班招生学校、雁江区第一中学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基地班。

1．录取时间：6月25日。

2．录取原则

（1）普通高中学校艺体班招生，考生文考分数、专业成绩分数双上线，按考生专业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录取；免试生文考分数上线后，学校优先录取；特招生按文件规定录取。

普通高中学校艺体班招生，按考生志愿录取完不成招生计划的学校，在文考、专业分数双上线的落榜考生中在本县（区）征集志愿补录。

（2）雁江区第一中学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基地班招生录取工作，在考生身体条件符合报考要求、面试合格的考生中，文考分数上线，根据志愿从高分到低分录取。如果完不成计划，剩余招生计划作废。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基地班招生录取地点设在市教育考试院。

**（二）第一批录取学校：**普通高中学校

1．录取时间：6月26—27日。

2．录取原则：根据招生计划按考生志愿、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投档录取。

（1）省一级示范性普通高中只能录取第一志愿考生，直至完成招生计划。第一志愿报考一级示范高中未被录取，其分数在一级示范高中学校线下20分的考生，所填第二志愿学校视为该校一志愿投档参与学校录取。

（2）省二级示范性普通高中只能录取填报本校第一志愿的考生和视为本校一志愿投档的考生，直至完成招生计划。第一志愿报考二级示范高中学校未被录取，其分数在二级示范高中学校线下30分的考生，所填第二志愿学校视为该校一志愿投档参与学校录取。

3．征集志愿录取

（1）普通高中学校招生，按考生志愿录取完不成招生计划的学校，在本县（区）内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上的落榜考生中征集志愿补录，不准补录分数线下的考生，补录工作在本批次时间段内进行。

（2）民办普通高中学校招生，征集考生志愿进行补录都完不成招生计划，由学校提出申请，经生源所在地教育和体育局批准，可适当降分录取。

**（三）第二批录取学校：**市内中等职业学校

1．录取时间：6月28日—29日。

2．录取原则：市内中等职业学校不划录取控制分数线，招生学校按照本校招生计划，根据考生志愿、考生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

3．征集志愿录取

按考生志愿录取完不成招生计划的学校，在本县（区）内未被任何学校录取的考生中征集志愿补录，补录工作在本批次时间段内进行。

**（四）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学校的录取工作，根据省教育考试院文件执行。**

对填报了市内中等职业学校被录取、又填报了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院校被录取的考生，由考生自己决定就读学校，任何学校和个人不得干涉和阻拦考生本人的决定。

**（五）省属及跨市、州属中等职业学校招生的录取工作，由省教育考试院组织以学校补录的形式进行。**

十三、信息数据上报工作

各县（区）招办按规定的时间向市教育考试院上报有关信息数据。

（一）4月20日前上报考生报名信息数据库。

（二）5月16日前上报以下信息数据：分考点、考场上报考生姓名、准考证号数据库、考生各类学校志愿信息数据库、各县（区）中考试卷需求表（附件3）。

（三）6月1日前上报以下信息数据：生物和地理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数据库、考生体考成绩数据库、实考成绩数据库、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学校和三年制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录取照顾政策的考生特征分数据库。

（四）7月1日上报普通高中录取考生名单数据库。

（五）7月3日报三年制中等职业学校录取考生名单数据库。

十四、考生档案组建工作

报考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学校的考生档案，由《考生登记表》、《志愿表》和加分证明材料组成，考生档案由各县（区）招办组建，考生凭新生录取通知书到各县（区）招办领取档案，报到时交招生录取学校。其它各类学校招生，不需组建考生档案，若学校要求组建考生档案，与各县（区）招办联系组建。

十五、加强领导，强化管理，严肃招生纪律

**（一）强化组织领导。**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涉及到考生和家长的切身利益，关系到社会和谐稳定，各县（区）务必高度重视，确保各地考试招生工作有力有序推进。

**（二）严格招生纪律。**严禁招生学校组织任何形式的自主招生考试；严禁招收其他学校已经录取的学生；严禁超计划招生；严禁招收低于本校最低录取控制线的学生；严禁采用春招班、直升班或预发录取通知书等方式组织未参加中考、未经各县（区）教育和体育局录取的考生入学。凡违反教育部、省教育厅和市教育和体育局关于高中阶段招生政策规定的将严格追究相关单位和个人的责任，其违规招收的学生一律不予注册学籍。

**（三）强化问责追究。**严格实行问责制度，对违规学校给予警告、通报批评、考核降等、取消评优评先资格、撤销荣誉称号并限期整改，视情节轻重对校长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优评先资格、撤销荣誉称号，直至撤职等行政处分。其中，对严重违规的民办学校给予压减当年或次年招生计划、取消招生资格，直至取消办学许可的处罚。市、区县设立招生监督举报电话，受理考生、家长和社会的监督和举报。市教育和体育局投诉电话：26092002，市教育考试院投诉电话：26631539。

附件：1．资阳市2022年普通高中艺体班招生统计表

2．资阳市2022年普通高中市外（返乡）学生

招生统计表

3．资阳市2022年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招生统考试卷

需求表

附件1

资阳市2022年普通高中艺体班招生统计表

招生学校（盖章） 填报时间：2022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生姓名** | **招收专业** | **初中学籍号** | **中考**  **考号** | **中考**  **成绩**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教股长签字： 分管领导签字：

县（区）教育和体育局（盖章）

附件2

资阳市2022年普通高中市外（返乡）学生招生统计表

招生学校（盖章） 填报时间：2022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生姓名** | **初中毕业学校** | **初中学籍号** | **中考**  **考号** | **中考**  **成绩**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教股长签字： 分管领导签字：

县（区）教育和体育局（盖章）

附件3

资阳市2022年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招生统考试卷需求表

填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科目** | **考点数** | **考场数** | **30份/袋** | **英语听力U盘** | **试题答案（份）** |
| 语文 |  |  |  |  |  |
| 数学 |  |  |  |  |  |
| 英语 |  |  |  |  |  |
| 文科综合 |  |  |  |  |  |
| 理科综合 |  | |  |  |  |

注：此表于5月16日前上报市教育考试院。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资阳市教育考试院 2022年3月11日印发